

环保设施建设中存在的问题与对策

陆伟明, 吕 清

(苏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江苏 苏州 215004)

摘 要: 阐述了环保设施建设中存在的问题, 指出污染防治措施缺乏针对性, 环保设施建设程序不规范, 竣工验收监测把关不严, 日常管理不完善, 提出应提高环评人员的业务水平, 规范环保设施建设程序, 严把验收监测关, 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

关键词: 环保设施建设; 问题; 对策

中图分类号: X830 文献标识码: C 文章编号: 1006-2009(2003)03-0004-02

环保设施在控制环境污染、保护和改善环境的活动中发挥着积极的作用。企业产生的污染物经环保设施处理后能否稳定达标排放, 是环境管理工作中的一个热点问题。现就环保设施建设中存在的问题与对策阐述之。

1 存在的问题

1.1 污染防治措施缺乏针对性

目前环境评价从业人员的水平参差不齐, 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有的缺乏针对性。有的对项目的生产工艺、排污方式等基础情况不了解; 有的盲目采用项目方提供的基础数据; 有的对技改项目或新建项目, 既不分析项目的产污特点, 也不判断新产生的污染物可否直接进入原有的治理设施, 仅从处理量上简单分析是否有余量接纳, 无法获得满意的处理效果。

1.2 建设程序不规范

由于项目的产污情况各异, 难以规模化地生产质优价廉的环保设备, 而良好的经济效益促使一些不具备条件的企业纷纷投资生产, 造成市场中出现一些质量低劣的产品; 在构筑物建造过程中, 缺少监理环节, 有的施工单位因利益驱动, 不按设计要求施工, 建成的构筑物质量较差, 甚至会发生质量事故; 在安装设备时, 为了赶时间, 赶进度, 不按要求施工的事件屡有发生。

1.3 竣工验收监测把关不严

在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中, 监测人员对项目工艺、组成、排污情况不熟悉, 现场勘察难度较大; 对无明显生产周期、污染物排放不稳定的项目, 监测时间安排在白天, 造成监测结果代表性差; 对以

有机废气(有机酸、环氧氯丙烷等)为主的部分特异污染物, 因监测方法或仪器设备等原因无法开展监测; 验收监测时的工况难以确定; 项目方实际生产使用的原、辅材料与环评时是否一致, 是否存在缺项的污染因子难以核实。

1.4 日常管理不完善

有的企业管理者认为运行环保设施会增加企业负担, 配备的处理设施不正常运行; 有的企业环保管理人员和操作员工环保意识不强, 业务水平不高, 不重视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 缺少必要的维护措施。

2 对策

2.1 提高环评人员的业务水平

合理、可行的污染防治措施可为环保设施建设提供技术支撑。环评人员首先要了解项目的工程组成、规模、产品方案和生产工艺, 然后确定产污环节、源强的产生量, 对于化工、石化、医药等行业, 还须掌握在生产过程中发生的副反应及反应不完全产生的副产物和未反应原料, 在贮存和运输过程中无组织排放的污染物, 以及生产装置非正常工作或发生事故时的污染物产生量, 最后对得出的污染物种类、强度、方式和产生规律综合分析, 提出切实可行的污染防治措施。这就要求环评人员具有较宽的知识面和良好的业务水平, 除需熟悉环评程序外, 还应掌握环境工程学、清洁生产审计等方面的知识。采用清洁生产审计手段, 从项目原辅料和能

收稿日期: 2002-12-04; 修订日期: 2003-03-20

作者简介: 陆伟明(1963-), 男, 江苏苏州人, 工程师, 学士, 从事污染源监督监测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源、技术工艺、设备、过程控制、产品、废弃物(副产物)、企业管理和员工素质等 8 个方面分析项目的产污原因,寻找产污环节;通过物料衡算、类比调查等方法,确定污染物的浓度和产生量;运用环境工程学的知识,制定合理、可行的污染防治措施。

为提高环评质量,保证污染防治措施的科学性、针对性和可行性,环评单位应调整和充实环评人员的结构,环评人员应加强学习,拓宽知识面。在编制不同行业的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时,环评单位可采取合作的方法,邀请熟悉该行业的其他单位参加。国家有关部门可建立相应的资料信息库,环评人员通过对信息库资料的深入分析、研究,及时了解污染防治技术的最新动态和发展方向,不断提高业务水平。

2.2 规范环保设施建设程序

企业管理者在环保设施建设过程中,应按照国家 and 省有关文件的要求,对投资额较大的项目实行工程招投标制度。江苏省环境保护厅于 1998 年 4 月颁发了《江苏省环境污染治理工程招标投标管理暂行办法》,规定总投资额在 50 万元以上的污染源限期治理项目,必须实行招投标制度,投标人通过公平竞争的方式承接治理工程的设计、施工等任务。该办法还明确了招投标管理机构的职责,招标方式和基本程序,投标者的资质要求,开标、评标、定标的方法以及罚则。实行招投标制度,引进竞争机制,可提高环保设施工程的质量,改变投资偏高、质量偏差的状况。

对于投资额较小的项目,建设单位应委托有资质的环保设施(工程)设计单位承担设计任务。在设计过程中,应优先采用国家和省环保部门推荐的污染防治最佳技术,积极研究、开发新技术和新工艺,提高环保设施的自动化操作水平。环保设施的施工应委托信誉好、有同类工程施工实绩的有资质的单位进行,选用的设备和装置应经有关部门正式鉴定,并有一定数量的使用实例,项目方还应委托专业监理单位对工程实行全过程监理,确保环保设施的施工质量符合要求。

2.3 严把验收监测关

环境监测部门在接受项目方委托进行验收监测时,应熟悉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和环保行政部门审批文件中规定的污染防治措施和要求,了解生产工艺、产污环节和环保设施的处理工艺流程;

勘察现场时,应仔细检查排污线路,核查需处理的污染物是否全部进入环保设施;当项目方试生产时使用的原、辅材料与环境影响报告书(表)不一致时,须分析新使用的原、辅材料是否会产生新的污染因子,筛选出需增加的污染因子,在监测方案中注明;环境影响报告书(表)中缺项的污染因子应列入监测方案,并说明情况。苏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曾在某车料公司的“三同时”验收监测中,发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有缺项的污染因子磷酸盐,在编制监测方案时,将磷酸盐列入监测项目,并提出了相应的处理措施,及时反馈给业主,业主根据该措施,调整了废水处理使用的混凝剂和助凝剂,最终得到了满意的处理效果。对无明显生产周期、污染物排放不稳定的项目,需增加监测频次,使监测结果具有代表性。在现场监测时,可通过核查生产报表,统计原、辅材料的实际投入量等方法,确定监测日的生产量,从而推算出监测时期的工况,还可邀请熟悉该项目的行家协助。环境监测部门应加强监测人员素质建设,加快对特异污染因子监测技术和方法的研究,为环境管理工作提供技术支撑。

2.4 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

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尤其重要。在实行操作人员持证上岗制度的同时,应努力提高企业领导的环保意识,使其认识到环保设施建设不仅影响区域环境质量,而且涉及企业的生存和发展。只有企业领导真正重视环保工作,才会将环保与企业的生产、经营放在同等重要的地位,制定严格的规章制度、奖励办法和环保设备的维护管理措施,加强环保宣传和教育,提高全体员工的环保意识,增强环保管理人员和操作员工的责任心,并提供足够的资金,保障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环保部门可采取经济和法律监督手段,对企业的环保设施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抽查,抽查中发现问题应及时分析原因,督促企业整改,抽查结果可公布于众,发挥公众的监督作用,促使企业的环保设施稳定运行。

3 小结

为保障企业的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应努力提高环评人员和监测人员的业务水平,规范环保设施建设程序,不断增强企业领导和员工的环保意识,同时,环保执法部门应加强管理,加大现场执法力度,督促企业的污染物达标排放。